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宝丽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95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代码为“30090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8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49.32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10月27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964,979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86,032,764.28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5,021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727,235.72

本次发行无网下询价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5,021股,包销金额为1,727,235.72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9%。

2020年10月2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若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12-62936311,6293631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336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本次拟公开发行2,1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96.50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98.50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

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方便A股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10月30日(T-1日,周五)9:00-12:00;
 2. 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新闻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 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 本次发行的《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森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91号文予以注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12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91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20.20元/股,豪森股份于2020年10月2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豪森股份”A股912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和初步配售数量,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4,940,51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0,212,480.5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67953%。配号总数为80,424,961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080,424,96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28万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12万股。

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09.2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3,040,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18,240,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160,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03937%。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0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晏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富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6,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8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50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9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5元/股。金富科技于2020年10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金富科技”股票2,6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获配新股数量不足,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

进行信息披露。

3.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16,513,86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6,800,050,000股,配号总数为393,600,100个,配号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39360010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569.2209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6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8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97256022%,申购数量为3,364,103.42股。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10月2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94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26.42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根据《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0月28日(T+1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225
末“5”位数	26455 76455 12771
末“6”位数	0944174 2104174 3444174 4694174 5944174 7194174
末“7”位数	8444174 9694174
末“8”位数	4955732 195557312
末“9”位数	115142312

发行人: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0年10月29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供缴款通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56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

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申港证券及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6,900万股,约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588.50万股,约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66.50万股,约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

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10月30日(T-1日)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 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面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特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1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0.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9元/股。

五洲特纸于2020年10月2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五洲特纸”A股股票1,200.3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缴款及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规定,并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10月3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及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
基金代码	502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0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0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0月29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原因说明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等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在2020年底前完成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金自2020年10月29日起暂停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注:(1)本基金基金份额场内简称“证券分级”,代码“502010”。(2)自2020年10月29日起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情,请登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者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18088。

(3)上述安排如有调整或恢复处理,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情,请登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者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18088。

(2)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的 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场内简称:证券分级,基金代码“502010”;A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基金代码:502011;B

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基金代码:502012)自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10月28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安排详见2020年9月21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efunds.com.cn>)发布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为了使本次会议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本基金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份额(代码:502010)、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A类份额(代码:502011)与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代码:502012)自2020年10月29日(计票日)开市起停牌,并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日开市复牌。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 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份额,简称“证券A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基金代码:502010;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基金代码:502012)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2020年9月22日起,至2020年10月28日17:00止。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现就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如本次会议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易方达证券公司分级A类份额、B类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证券A类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二、证券分级、证券A与证券B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2020年10月29日)开市起停牌,并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日开市复牌。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当日为非交易日,则下一交易日开市恢复交易。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